

“夹江县高标准粮药产业示范园项目-配套综合培训中心建设项目”方案规划调整公示图

建设单位

四川青衣农业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木原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

乐山市夹江县馮城街道拥军路与
振兴路交汇处

现依法对建设设计方案的总平面图公示，本规划公示内容自2024年10月14日起公示，公示时间为7个工作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间来电或书面意见给县自然资源局及相关职能部门。在公示期间有关利害关系人享有依法提出听证的权利。

县自然资源局电话：

0833-565378

县自然资源局地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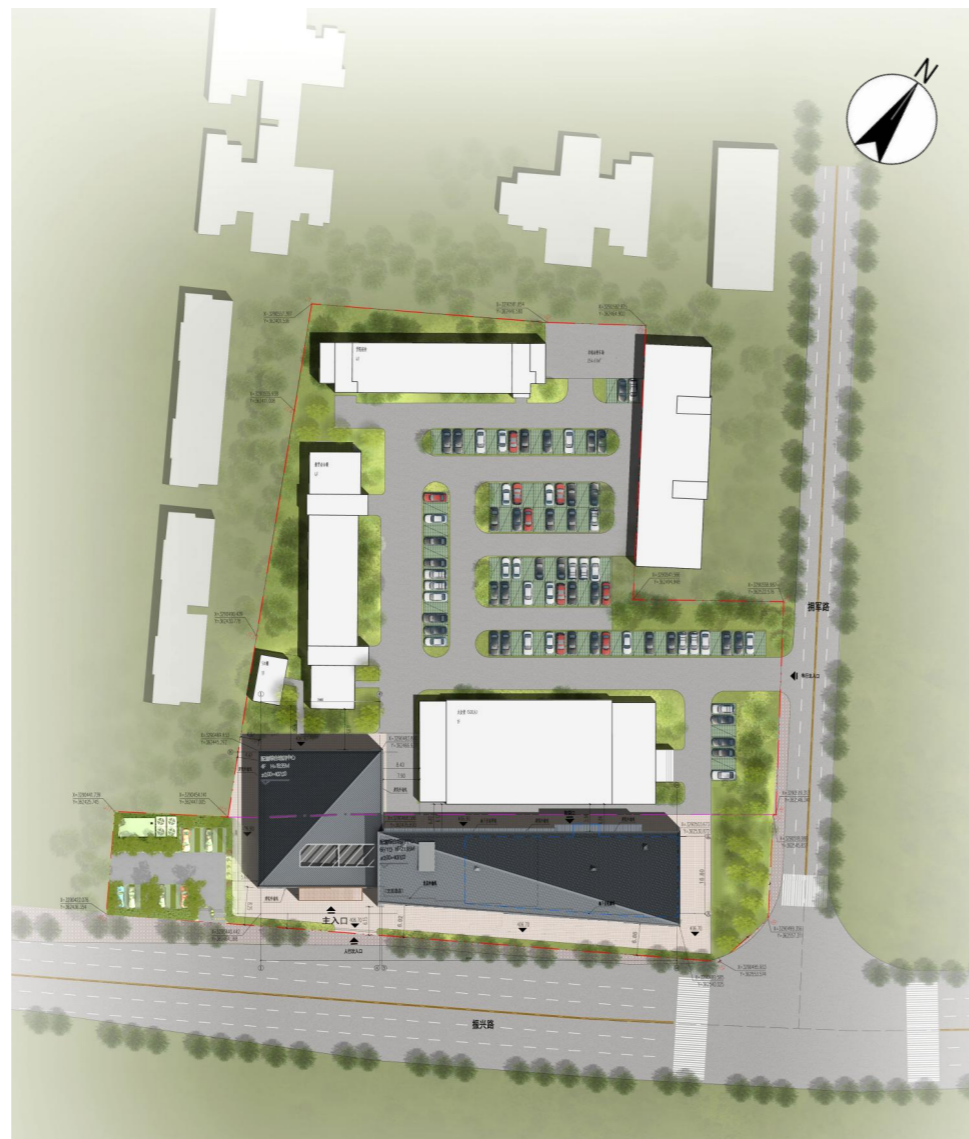
馮城镇迎春东路263号

邮编：614100

注：如对公示有不明确之处，请
向建设单位咨询。

夹江县自然资源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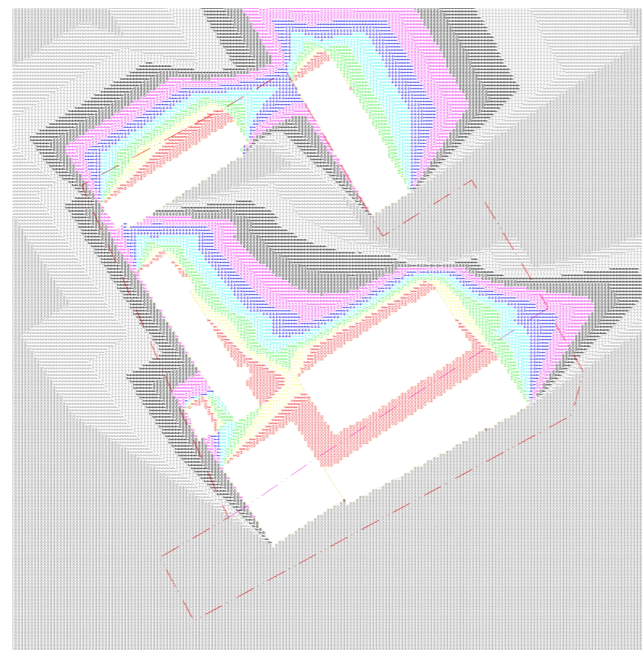
2024年10月14日



综合技术经济指标

一、规划建设用地面积	13954.35	m ²	
二、规划总建筑面积	15052.01	m ²	
(一) 总计容建筑面积	14290.35	m ²	
(1) 已建建筑面积	5063.57	m ²	
1#楼	2349.76	m ²	
2#楼	1539.59	m ²	
4#楼	1110.24	m ²	
5#楼	63.98	m ²	
(2) 待建建筑面积	9226.78	m ²	
新建配套综合培训中心	9226.78	m ²	本次新建
(二) 地下建筑面积	761.66	m ²	不计容
新建地下设备用房	761.66	m ²	本次新建
三、绿地面积	3742.67	m ²	
四、占地面积	4102.25	m ²	
五、容积率	1.02		
六、建筑密度	29.40%		
七、绿地率	26.82%		
八、机动车停车位	117	个	
九、非机动车位	88	个	

说明：新建建筑——配套综合培训中心
总建筑面积：9988.44m²，其中，地上：
9226.78m²，地下：761.66m²。



日照分析采用天正日照分析软件Tsun8.0计算。

- 1、夹江县经纬度:东经北纬N29°44'16.25" 东经E103°35'11.02" ;
- 2、有效时间:大寒日8:00-16:00;
- 3、时间计算精度:5分钟;
- 4、日照时间统计方式:累计所有连续照射大于15分钟的时间段;
- 5、采样点间距:1米;
- 6、日照计算时均采用真太阳时;
- 7、受影面高度:窗台高度0.9m。

经对日照阴影综合分析:

- 1、项目本身对日照无要求。
- 2、新建建筑自身对周边用地现状建筑和对界外空地的日照影响满足《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19版)的相关要求。



鸟瞰图1



鸟瞰图2



透视图

备注：